

DB34

安徽省地方标准

DB 34/T 1316—2010

苦荞麦有机种植技术规程

2010 - 12 - 30 发布

2011 - 01 - 30 实施

安徽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-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安徽省大地食品有限公司企管办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由枞阳县标准计量质量协会协助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胡南琴、周礼胜、丁红。

苦荞麦有机种植技术规程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有机苦荞麦的术语和定义、产区环境、种子、种植管理、采收。
本标准适用于有机苦荞麦的种植技术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文件。

- GB 3095-1996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
- GB 5084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
- GB 9137 保护农作物的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
- GB 15618-1995 土壤环境质量标准

3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

有机苦荞麦

按照有机农产品生产相关规定种植所获得的苦荞麦产品。

3.2

常规苦荞麦

未按照有机农产品生产规定种植所获得的苦荞麦产品。

3.3

轮作

也称换茬，是指在同一地块上逐年轮换种植不同的作物或者采用不同种植方式。

3.4

基肥

基肥是作物播种或定植前结合土壤耕作施用的肥料。

3.5

种肥

播种同时施下或与种子拌混的肥料。

3.6

追肥

植物生长期为调节植物营养而施用的肥料。

4 产地环境

4.1 产地选择

苦荞麦有机种植产地范围边界应清晰，产地内的环境质量应符合以下要求：

- a) 土壤环境质量符合 GB15618-1995 中的二级标准。
- b) 农田灌溉用水水质符合 GB5084 的规定。
- c) 空气质量符合 GB 3095-1996 中二级以上标准。
- d) 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应符合 GB 9137 的规定。
- e) 进行有机种植的产地不得使用化学肥料和化学农药，当年可进行有机转换产品认证，经二年转换期后可进行有机产品认证。

4.2 环境要求

苦荞麦有机种植产地应远离城市，距城区、工矿区和生活垃圾场最近距离不得小于 10 km，距交通主干道不得小于 5 km，距工业污染源不得小于 30 km。上风源不得有烟尘污染源，上水源不得有污水源。

4.3 缓冲带

如果选择的产地符合 4.1 的要求，但产地周围有常规种植区域或有污染源，必须在有机生产区与常规生产区之间设置缓冲带或物理障碍物，保证有机产地不受污染。

4.4 栖息地

在有机生产区域周边设置天敌的栖息地，提供天敌活动、产卵和寄居的场所，提高生物多样性和自然控制能力。

4.5 转换期

苦荞麦属一年生草本作物，有机种植转换期为 24 个月，转换期内的种植要求必须执行本标准。

4.6 平行生产

如果同一种植地块存在平行生产，应明确平行生产的植物品种，并制订和实施平行生产、收获、储藏和运输的计划，具有独立和完整的记录体系，能明确区分有机产品与常规产品（或有机转换产品）。

4.7 轮作

苦荞麦有机种植需要轮作，即在选定的产地不得连续种植苦荞麦，应采取苦荞麦与豆科作物轮作方式，达到恢复土壤肥力，平衡植物营养均衡吸收的目的。

5 种子

5.1 选种

如市场上无法获得有机种子时，可以选用未经禁用物质处理过的常规种子，保留成熟饱满的种子，剔除杂粒、空粒、秕粒及其它杂质，千粒重 ≥ 18 g。

5.2 晒种

播种前 2~3 天晒种，杀灭细菌，促进种子体内酶的活性，使种子播入土中能及时吸水膨胀，提高出苗率。

6 种植管理

6.1 播种期

春季苦荞麦种植在每年的 2 月 20 日~3 月 10 日；秋季 8 月 10 日~8 月 30 日。

6.2 播前准备

将地块清理干净，耕松土壤，打细整平保墒，开沟宽度 50 cm, 深度 20 cm, 厢面宽度 8 m~10 m 为宜。

6.3 播种

苦荞麦有机种植一般采取点播和条播。

6.3.1 点播

点播规格为 20 cm $\times$ 26 cm 左右，播种量为 60 kg/hm²~75 kg/hm²，播种后用种肥盖种，覆盖厚度 2 cm 为宜。

6.3.2 条播

苦荞麦条播行距 28 cm~30 cm，播种量为 60 kg/hm²~75 kg/hm²，播种深度 2 cm 为宜，播种后用种肥盖种。

6.4 施肥

6.4.1 基肥

苦荞麦播种前，将农家土杂肥直接施于条播沟或点播窝内，农家土杂肥施用量为 7500 kg/hm²~10500 kg/hm²，作为苦荞麦生长的基肥。

6.4.2 追肥

- 苦荞麦出苗后，幼苗 2~3 片真叶时，结合第一次中耕除草，追施人畜粪肥，用水稀释，粪水比例为 1: 10。
- 当苦荞麦苗达 5~7 片真叶（现蕾前），结合第二次中耕除草，追施人畜粪肥，用水稀释，粪水比例为 1: 5。

6.5 培土

苦荞麦第二次中耕除草时，应结合中耕进行培土，培土高度应根据植株高矮，植株较高的适当培高些，植株较矮的培低些，一般培土高度 10 cm~17 cm 为宜，防止植株后期倒伏。

6.6 中耕除草

第一次中耕除草应选择在苦荞麦幼苗 2~3 片真叶时进行，因嫩苗较小，根系开始发育，尚不发达，可以深耕，深度 7 cm~10 cm 为宜。第二次中耕除草应选择在苦荞麦苗达 5~7 片真叶（现蕾前），此时根系发达，锄草不易过深，避免破坏根系，结合第二次追肥、培土，促进苦荞麦迅速生长，形成壮苗。

6.7 灌溉

苦荞麦怕涝怕旱，尤其是开花结籽时旱、涝都会减产，应特别注意土壤墒情，干旱时及时向沟内灌水，以不满过厢面为宜。连续降雨时应及时排除沟内积水。

6.8 打叶防倒

6.8.1 总则

苦荞麦生长至花期，一是叶片明显增大，过多吸收养分；二是叶片呈水平伸展，遮荫蔽，通风透光性差，分枝少，花序、花蕾难以分化；三是茎叶茂盛头重脚轻宜倒伏。因此，苦荞麦生长过旺时应适时打叶。

6.8.2 打叶的长势标准

苦荞麦现蕾前后，植株 5~7 片真叶，株高 30 cm 以上，叶片大而且浓绿、密集，行间遮光严重，茎叶柔软多汁，就是旺苗现象，必须打叶。

6.8.3 打叶标准和时间

打去植株上部 2~3 个大叶片，每隔 5 天打叶一次，一般打叶 2~3 次，特别旺苗打叶 4 次。

6.9 病害防治

苦荞麦常见病害主要是轮纹病、褐斑病、白霉病、立枯病，在苦荞麦苗期时，选择晴天的上午，用 1: 200 波尔多液叶面喷洒，7~10 天喷洒一次，连续 2~3 次，可以有效防治。

6.10 虫害防治

苦荞麦在生长过程，应充分利用自身的抗性，综合运用各种防治措施，创造不利于病虫害发生而有利于各类天敌繁衍的环境，保持农业生态系统的平衡和生物多样性，优先采用农业措施，如培育壮苗、植株打叶、中耕除草等。尽量利用灯光、气味等物理方法诱杀害虫。苦荞麦的主要虫害是二纹柱萤叶甲、粘虫、钩刺蛾、草地螟和地老虎等。

二纹柱萤叶甲：虫体近椭圆形，体背凸起，鞘翅及前胸背板具光泽，喜食叶片及花序。防治方法：利用中耕除草时破坏产卵环境，可以达到控制虫害。

- a) 粘虫：又称五花虫，成虫淡黄褐或淡灰褐色，前翅中央有淡黄色斑 2 个及白点 1 个，翅的外缘有 7 个小黑点，前翅顶角有一条黑色斜纹，后翅前缘基部雌蛾有翅僵 3 根，雄蛾 1 根。喜食茎叶和花序。防治方法：成虫捕捉和采卵灭杀，成虫用草把涂糖、醋或酒诱杀，用草把诱成虫产卵后带出烧毁。

- b) 钩刺蛾：又叫苦荞麦卷叶虫，成虫淡黄褐色，前翅淡黄，肾形斑明显，在翅中部到胫部有 3 条“人”状褐色细纹，顶角有一短斜线，后翅灰白色。喜食叶、花、果。防治方法：清洁产地，实行深耕。灯光诱杀与人工捕捉相结合。
- c) 草地螟：又叫黄绿条螟，喜食叶、花、果。防治方法：因其黄昏后群飞习性，趋光性强，采用灯光诱杀效果最好。
- d) 地老虎：成虫触角雌蛾丝状，雄蛾触角双栉齿状，分支渐短仅达触角之半，端部则为丝状，前翅前缘颜色较深，后翅背面白色，后翅前缘附近黄褐色。主要危害根或幼苗。防治方法：利用中耕除草消灭虫卵，用黑光灯，糖、醋、酒诱蛾液内加入烟碱，或用苦楝子发酵液，或用杨树枝、泡桐叶来诱杀成虫。

7 采收

7.1 采收时间

春播苦荞麦一般在 5 月 10~30 日收获，秋播苦荞麦一般在 11 月 1~20 日收获。

7.2 采收标准

苦荞麦具有边生长边开花结籽的特性，先结籽先成熟，因此，采收标准一般以 80% 的籽粒成熟为宜。一般在早晨收获较好，最好是在下雨之后采收，此时籽粒不宜脱落，保证产量，避免损失。

7.3 采收方法

苦荞麦收获目前尚无机械收割，一般采用人工收割，机械脱粒。苦荞麦籽粒在收割时水分含量为 14%~16%，要及时晒干，除去杂质、碎秆、碎叶等，便于贮藏。

7.4 污染防范

有机苦荞麦收获时，要确保收割工具、晾晒工具、包装物品避免污染，禁止使用化肥、农药及其它有毒有害有污染的包装物品包装有机苦荞麦。